

# 合同协议书

协议编号： 2025-HXCT-083

委托单位： 西安市雁塔区实验小学 (甲方)

受托单位： 陕西九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安市雁塔区实验小学

承包人（全称）：陕西九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西安市雁塔区实验小学卫生间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实验小学内

结构形式：框架 层数：四层 建筑面积：/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工程立项文号：2025-HXCT-083

资金来源：雁财函[2024]251号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

不包括的工程范围：合同未涉及项目

###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30天

开工日期：2025年9月10日

竣工日期：2025年10月10日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款

1、总价（大写）：肆拾肆万玖仟肆佰元整（人民币）元

（小写）¥：449400.00元

2、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招标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签订时间、地点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9月2日

合同订立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实验小学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等驾坡街

道办事处东等驾坡村

邮政编码：710043

法定代表人：

承包人：陕西九拍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周至县马召镇四群村

108国道6公里处西侧

邮政编码：710400

法定代表人：徐森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 02982568989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雁塔支行

账号： 2701020901211000001172

委托代理人： 徐子琇

电 话： 15902902353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司  
公周至县支行

账 号： 3700029609200297713

